

A 宏观形势观察

工业购销价格水平上涨较快 工业产出增长速度加快

2021年1-2月份,我国经济呈有升有降的走势,工业产出增速加快,消费需求延续恢复态势,进口和出口增速上升较多,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则较低。价格走势分化,工业购销价格水平上涨较快,消费价格同比下降。货币政策取向稳健,狭义货币增速走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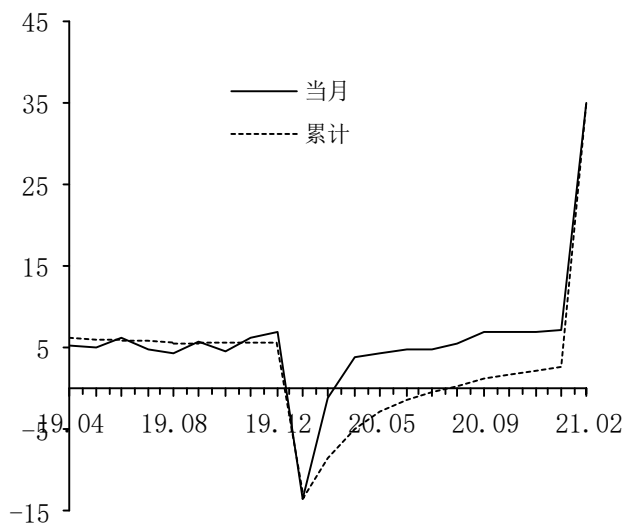
工业产出增速进一步加快

1-2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实际增长35.1%,比2019年同期增长16.9%,年均增长8.1%,增速高于2015年以来所有的季度增速,比上年四季度加快1个百分点。其中采矿业增加值比2019年同期增长9.9%,年均增长4.8%,制造业增加值比2019年同期增长17.6%,年均增长8.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比2019年同期增长11.3%,年均增长5.5%,年均增速分别比上年四季度提高1.3、0.8和0.3个百分点。工业增速加快一定程度上与就地过年有关,使部分人群缩短了春节休假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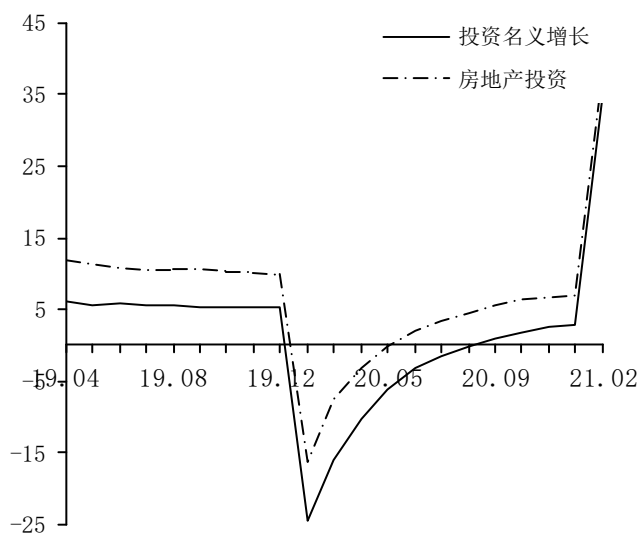
1-2月份,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31%,比2019年同期增长14.1%,年均增长6.8%,增速比上年四季度回落0.9个百分点。就地过年对部分服务业有不利影响。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较低

1-2月份,不含农户的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35%,比2019年同期仅增长3.5%,增速远低于去年下半年水平。由于投资增速无法从绝对额计算,并且没有可用于作进一步验证的关联分析数据,因此无法对投资增速突然回落作深层分析,但回落与经济基本面不符,没有具体原因。分投资主体看,民间投资比2019年同期增长0.4%,国有控股投资比2019年同期增长3.4%。1-2月份,房地产开发投资比2019年同期增长15.7%,年均增长7.6%,增速低于上年四季度3.4个百分点,但商品房销售状况很好,商品房销售面积比2019年



工业增加值增长率的变化趋势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的变动趋势

同期增长 23.1%，增长幅度很大。

消费品零售额延续恢复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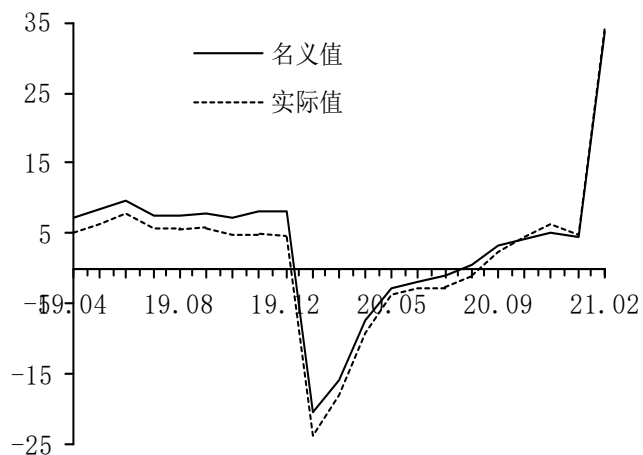
1-2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33.8%，比 2019 年同期增长 6.4%，增速比 2020 年四季度高 1.8 个百分点，表明消费需求仍在延续恢复态势。其中商品零售同比增长 34.9%，比 2009 年同期增长 7.7%，增速比 2020 年四季度高 2.4 个百分点；餐饮收入同比增长 68.9%，比 2019 年同期下降 3.9%，增速在上年四季度转正后再次转负，表明疫情在部分地区出现反复和就地过年对餐饮业有不利影响。

出口和进口可比增速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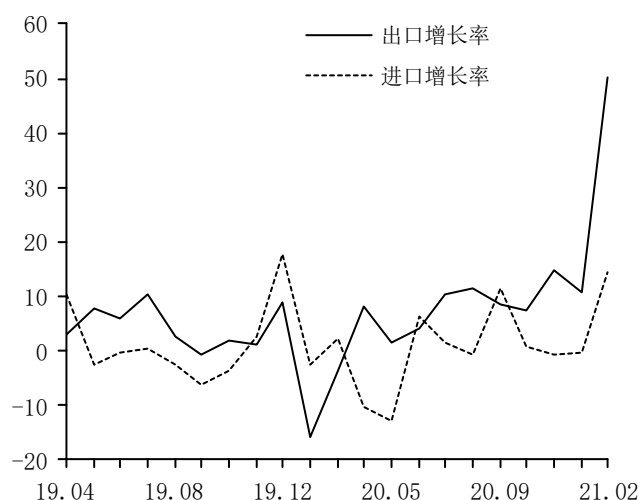
1-2 月份，我国出口 30588 亿元，同比增长 50.1%，与 2019 年同期相比增长 26.2%，扣除 2019 年增速后增长 20.2%，比上年四季度提高 9 个百分点，增速上升幅度很大。1-2 月份，进口 23830 亿元，同比增长 14.5%，进口的上年基数异常幅度不大，消除后约增长 12%，增速比上年四季度上升 12.1 个百分点。由于进出口增速的波动很大，因此 1-2 月份进出口增速大幅上升不宜看作是趋势性变化，特别是从进口的去年走势及影响因素看，正常增速大幅上升的可能性不大。1-2 月份，商品进出口贸易顺差 6759 亿元，月均金额低于去年下半年的水平。

工业购销价格水平上涨较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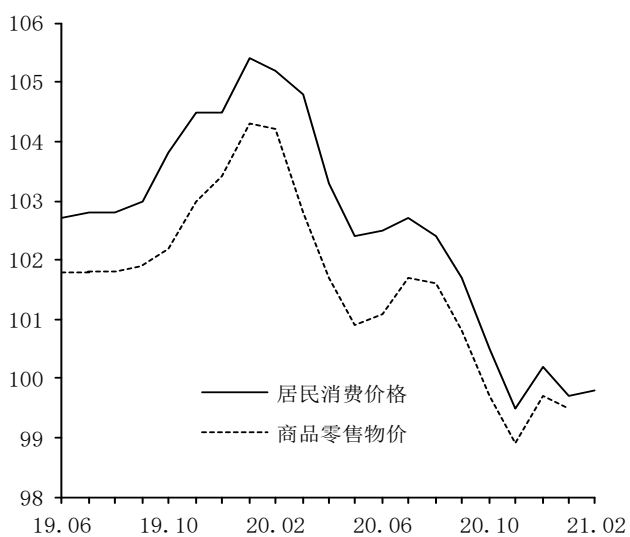
工业购销价格水平自去年 6 月份转升以来，上涨速度从去年 11 月份开始明显加快。2 月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水平比上月上涨 0.8%，比上年 10 月上涨 3.4%，同比上涨 1.7%，同比涨幅快速增大，比上月提高 1.4 个百分点；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比上月上涨 1.2%，比上年 10 月上涨 4.7%，同比上涨 2.4%，同比涨幅比上月增大 1.5 个百分点。在出厂价格中，生产资料价格上涨较快，比上月上涨 1.1%，比上年 10 月上涨 4.5%，同比上涨 2.3%；生活资料价格则基本稳定，与上月持平，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率的变动情况



人民币进出口增长率的变动趋势



消费物价的变动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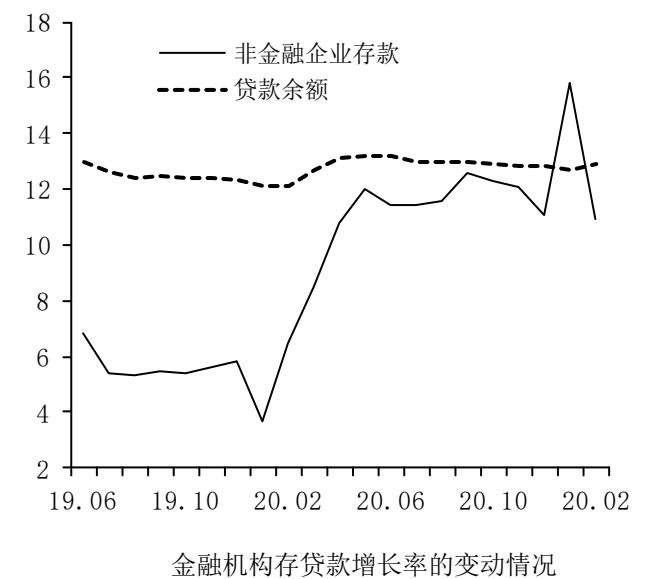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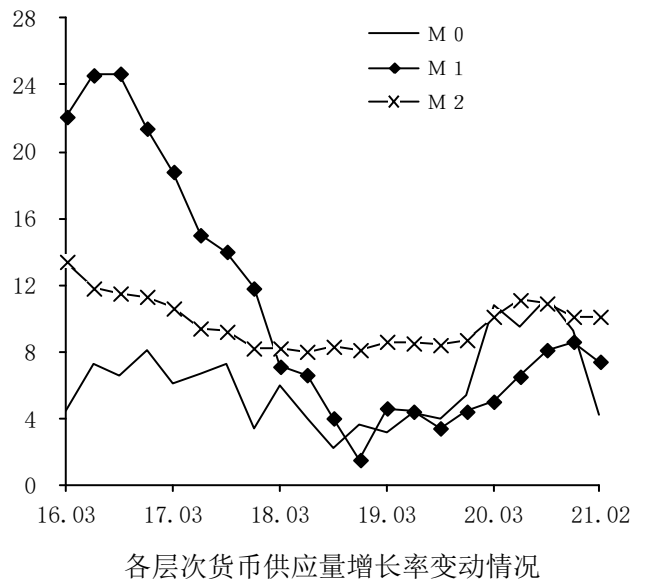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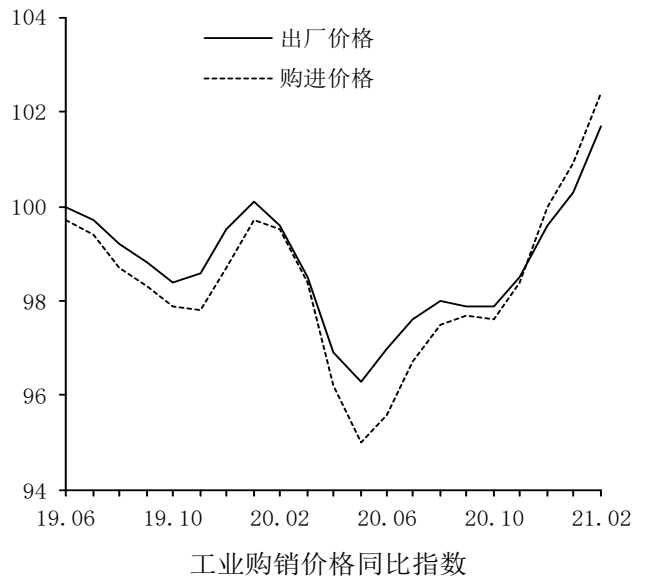
比上年10月上涨0.3%，同比下降0.2%。在购进价格中，燃料动力价格、黑色金属材料价格、有色金属材料价格和化工原料价格上涨较快，比上月分别上涨3.3%、2.2%、1.1%和1.3%，比上年10月分别上涨10.7%、9.1%、8.1%和6.3%；只有建筑材料价格逆势走低，比上月下降0.2%，比上年10月下降0.6%，同比下降2.2%。工业购销价格快速上行的动力主要不是来自国内，而是来自全球经济政策极度宽松、疫情导致的全球供给能力下降和疫后全球经济强复苏预期。

2月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下降0.2%，降幅比上月缩小0.1个百分点。分类别看，当月涨跌幅变动较大的项目有两个：一个是食品价格，同比下降0.2%，增速比上月回落1.8%，主要是受畜肉类价格降幅增大带动；另一个是交通通信价格，同比下降1.9%，降幅比上月缩小2.7个百分点，主要受交通工具用燃料价格降幅缩小带动。未来一段时间消费价格的走向也将主要由这两类价格决定。

**狭义货币
M1 增速
走低**

2月末，广义货币(M2)余额同比增长10.1%，增速与上年末持平，比上年高点低1个百分点；狭义货币(M1)余额同比增长7.4%，增速比上年末低1.2个百分点，比上年高点低2.6个百分点，增速自去年11月见顶以来回落较快；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2.9%，增速比上年高点低0.3个百分点，回落幅度相对较小；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同比增长10.9%，增速与上年末持平，比上年高点低1.5个百分点。综合来看，金融运行状况已从高点回落，其中反映流动性状况的狭义货币增速回落较快。

1-2月份，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6.88万亿元，同比增长16.2%，虽然增速比上年11月和12月提高较多，但与上年高增长的3月至10月相比依然差距很大。从社会融资增量规模的同比增速可知，货币政策已在去年11月作出了实质性改变。



中国经济主要指标的变动情况(%)

		2018	2019	2020					2021	
				全年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12月	1月	2月
国内生产总值	累计同比	6.6	6.1	2.3	3.2	4.9	6.5			
工业增加值	当月同比	6.2	5.7	2.8	4.4	5.8	7.1	7.3		
	累计同比				-1.3	1.2	2.8	2.8		35.1
固定资产投资 累计比上年同期	名义值	5.9	5.4	2.9	-3.1	0.8	2.9	2.9		35.0
	实际值	0.5	2.7							
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增长率		9.5	9.9	7.0	1.9	5.6	7.0	7.0		38.3
产成品库存增长率	名义值	7.4	2.0		8.3	8.2	7.5	7.5		
住户存款余额 同比增长率	名义值	11.2	13.5	13.9	14.3	13.9	13.9	13.9		14.0
	实际值	8.9	10.3	11.1	10.1	10.3	11.1	11.1		14.3
出口总额	当月同比	7.1	5.0	4.0	4.5	10.2	11.2	10.9		
	累计同比				-3.0	1.8	4.0	4.0		50.1
进口总额	当月同比	12.9	1.6	-0.7	-5.8	4.3	-0.1	-0.2		
	累计同比				-3.3	-0.6	-0.7	-0.7		14.5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当期比上年同期	名义值	9.0	8.0	-3.9	-3.9	0.9	4.6	4.6		33.8
	实际值	7.0	5.9	-5.3	-5.1	-0.4	5.2	4.9		34.3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 收入累计同比增长率	名义值	7.8	7.9	3.5	1.5	2.8	3.5			
	实际值	5.6	5.0	1.2	-2.0	-0.3	1.2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累计同比增长率	名义值	8.8	9.6	6.9	3.7	5.8	6.9			
	实际值	6.6	6.2	3.8	-1.0	1.6	3.8			
居民消费价格	当期同比	2.1	2.9	2.5	2.7	2.3	0.1	0.2	-0.3	-0.2
	累计同比				3.9	3.3	2.5	2.5	-0.3	-0.3
	比2000年	49.6	54.0	57.8	56.4	57.3	57.8	58.5	58.6	60.5
商品零售价格	当期同比	1.9	2.0	1.5	1.2	1.4	-0.6	-0.3	-0.5	-0.3
	累计同比				2.5	2.1	1.5	1.5	-0.5	-0.4
生产资料价格	当期同比	4.6	-0.8	-2.7	-4.6	-3.1	-1.7	-0.5	0.5	2.3
工业品出厂价格	当期同比	3.5	-0.3	-1.8	-3.3	-2.2	-1.3	-0.4	0.3	1.7
货币流通量M0同比增长率		3.6	5.4	9.2	9.5	11.1	9.2	9.2	-3.9	4.2
货币流通量M1同比增长率		1.5	4.4	8.6	6.5	8.1	8.6	8.6	14.7	7.4
货币流通量M2同比增长率		8.1	8.7	10.1	11.1	10.9	10.1	10.1	9.4	10.1
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同比增长率		13.5	12.3	12.8	13.2	13.0	12.8	12.8	12.7	12.9
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同比增速		3.8	5.8	11.1	11.6	12.6	11.1	11.1	15.8	10.9
贷款占金融机构资产的比重		64.6	66.1	67.1	66.5	66.7	67.1	67.1	67.3	
一年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贸易差额(累计, 亿美元)		23303	29745	37096	11889	23054	37096	37096		6759
外汇储备(亿美元)		30727	31079	32165	31123	31426	32165	32165	32106	32050

注：工业统计范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的企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为计划总投资额500万元以上的的项目。

B 大都市观察

**穗深成青公共预算收入小幅增长
民生支出得到各地优先保障**

2020年,穗深成青四市公共预算收入小幅正增长,天津和武汉大幅下降10.2%和21.3%。各市财政支出均有所降低,但民生支出得到优先保障。上海人均可支配收入72232元,全国最高,广州和重庆的同比增速高于全国水平。重庆工业增速较快带动二产比重上升。各市消费者价格涨幅平稳较低。成都一手住宅价格涨幅最高,深圳二手住宅价格涨幅最高。

财政税收

2020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2894.92亿元,同比下降3.9%。2020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全国财政收入同比下降14.3%,随着疫情防控形势好转和经济恢复,二季度降幅收窄至7.4%,三季度由负转正为4.7%,四季度持续向好,增长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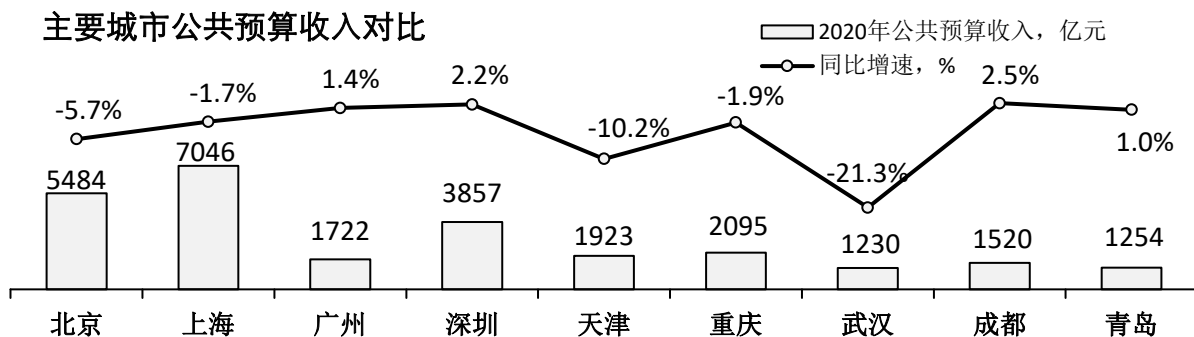
上海和北京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7046.3亿元和5483.9亿元,远高于其他城市。深圳和重庆分别为3857.4亿元和2094.8亿元,广州、天津、武汉、成都和青岛则均未超过2000亿元。

从增速看,部分城市财政收入持续增长。成都、深圳、广州和青岛2020年公共预算收入实现正增长,分别为2.5%、2.2%、1.4%和1.0%。上海、重庆同比下降1.7%和1.9%,降幅低于全国,北京、天津和武汉下降幅度相对较大。天津同比下降20.2%,在剔除上年国有企业股权转让、围填海处罚等一次性因素后,按可比口径下降10.2%。

从财政支出看,多地财政支出均有所降低。广州、青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53.04亿元和1584.7亿元,增长3.1%和0.6%。各地继续向民生保障倾斜。深圳九大类民生支出2838.5亿元,占财政支出比重近七成。广州民生支出约占七成,天津民生支出占比约75%左右。

从税收收入看,各地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部分城市税收收入下降明显。天津、重庆税收收入同比下降8.2%和7.2%,青岛同比下降0.3%,降幅较低。深圳2020年税收收入3087.39亿元,同比增长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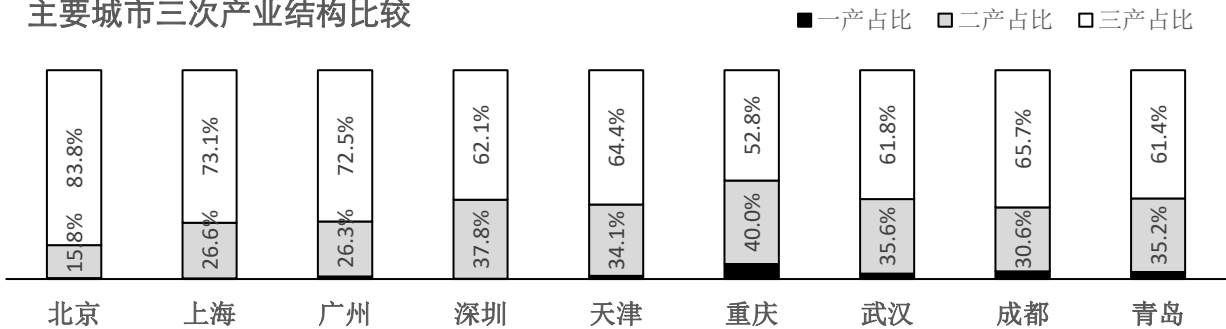
三大主体税种势头持续向好。企业所得税方面,青岛和广州实现正增长,分别同比增长3.6%和0.3%。增值税方面,广州、青岛和深圳同比下降5.7%、8.3%和8.8%,降幅低于全国。个人所得税方面,各地均有所增长,青岛、深圳、北京和上海同比增长29.3%、23.7%、12.5%和11.0%,增幅较大。



产业结构

2020年，九大城市二三产稳健增长。除重庆二产比重上升外，其他城市均是第三产业比重提高。北京、上海和广州三产占比为83.8%、73.1%和72.5%，均超过70%。重庆由于工业恢复较好，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8%，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速高于一三产，二产占GDP比重上升至40%，显著高于其他城市。同时，重庆一产发展稳定，占比7.2%。除武汉外，其他城市二三产业增加值均实现了同比正增长。其中，上海、深圳、武汉和青岛三产增速高于GDP增速。和2019年相比，各地三产结构变化明显。除武汉第三产业占比略有下降外，其他城市2020年三产比重均有所上升，工业增速较低是原因之一。青岛2020年一产增长2.6%，低于二三产同比增速，使得青岛一产比重略有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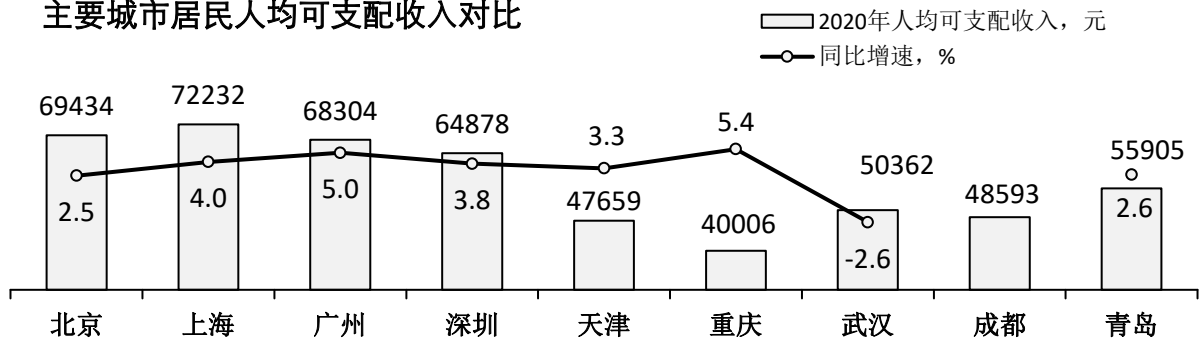
主要城市三次产业结构比较



人均可支配收入

2020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189元，比2019年增长了4.70%。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43834元，增长了3.5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17131元，增长了6.90%。四个一线城市的居民可支配收入最高，其中上海72232元，同比增长4.0%，是我国城市中，首个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7万元的城市。北京69434元，同比增长2.5%。广州68304元，同比增长5.0%。深圳64878元，同比增长3.8%。2020年受疫情影响，居民消费减少，经营户收入下滑，但人均工资性收入增长加快，对可支配收入增长的支撑作用明显，比如广州全年城市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44801元，增长5.8%，带动可支配收入上涨3.8个百分点。青岛、武汉、成都、天津和重庆城镇人均可支配收入均超过4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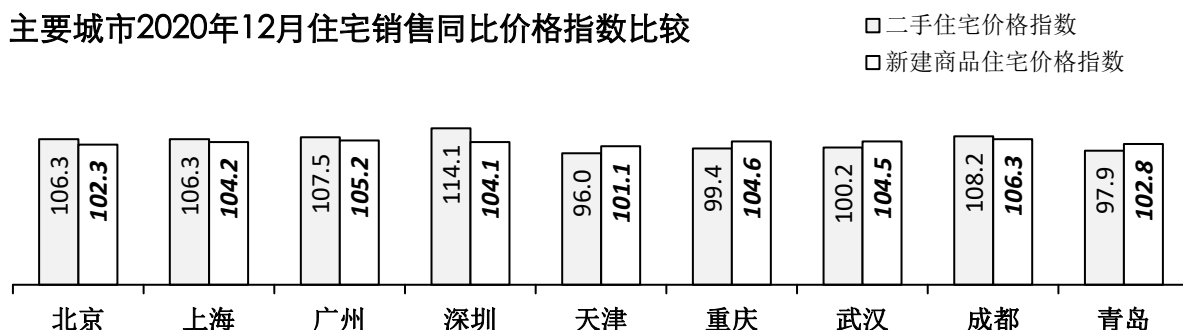
主要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对比



住宅销售价格

2020年，国家严格管控房地产市场，多个城市先后推出一系列覆盖开发、销售、贷款等全环节的管控政策，严控住宅销售价格的不合理上涨。九大城市住宅市场销售价格有涨有跌，分化显著。深圳新建住宅价格与二手住宅价格显著分离，提示住宅供应不足。天津和青岛住宅价格下跌，提示城市经济发展出现困难。从新房价格指数来看，成都和广州的新房价格上涨最显著，同比分别上涨6.3%和5.2%，北京和天津新房价格上涨最小，分别是2.3%和1.1%。其他城市新房价格涨幅均略高于4%。从二手住宅销售价格来看，北上广深和成都的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上涨，其中深圳涨幅最大，同比上涨14.1%。成都、广州和北京、上海的涨幅在6.3%-8.2%之间。天津和青岛的二手房价显著下跌，分别下跌4%和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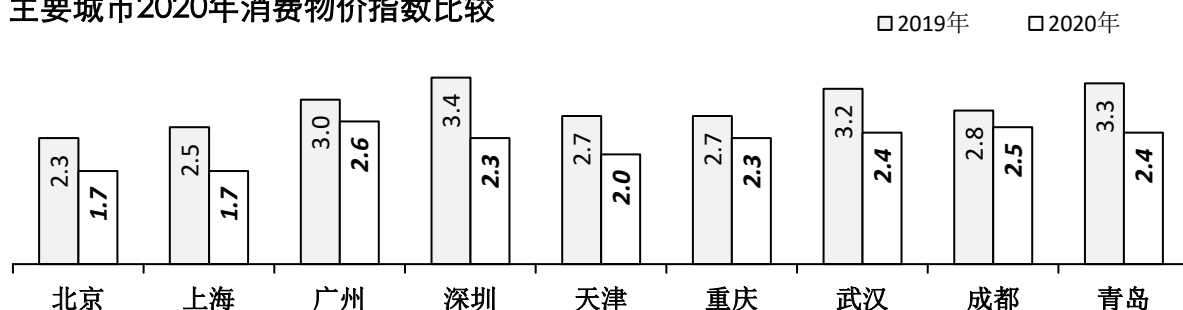
主要城市2020年12月住宅销售同比价格指数比较



消费价格指数

2020年，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2.5%，总体呈现平稳态势。九大城市的物价水平也保持平稳。分类别看，2020年，各城市食品类价格上涨明显，其中肉类价格均显著上涨，同比上涨27-40%，其次是鲜菜类，同比上涨3.5-11%，鲜果和蛋类的价格下降。但服装、生活用品及服务、交通和通信、居住的价格普遍下跌，最终使得各地CPI保持在稳定较低的水平。具体到各个城市，北京和上海CPI涨幅最小，同比上涨1.7%，远低于全国0.8%。其余七大城市均与全国平均增速水平相近，在2.0-2.6%之间，总体价格水平保持稳定。与2019年相比，2020年的物价水平全面下降，均较2019年为低，其中深圳、青岛和武汉的物价指数降幅最大，较2019年下降0.9个百分点。

主要城市2020年消费物价指数比较



重点城市主要经济指标的变动情况(%)

		2018		2019			2020				
		H1	全年	Q1	H1	Q3	全年	Q1	H1	Q3	全年
北京	国内生产总值	6.8	6.6	6.4	6.3	6.2	6.1	-6.6	-3.2	0.1	1.2
	工业增加值	8.3	4.6	7.9	3.5	2.9	3.1	-14.7	-3.7	-0.1	2.3
	固定资产投资	-14.4	-9.9	16.9	14.7	4.7	-2.4	-7.1	-1.5	1.8	2.2
	进出口总额	29.8	27.3	2.8	0.7	-0.7	0.9	-6.2	-18.7	-18.1	-19.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4	2.7	3.8	5.4	4.8	4.4	-21.5	-16.3	-13.1	-8.9
上海	国内生产总值	6.9	6.6	5.7	5.9	6.9	6.0	-6.7	-2.6	-0.3	1.7
	工业增加值	6.4	1.9	-2.8	-2.4	-1.6	0.4	-17.9	-8.2	-1.1	1.7
	固定资产投资	6.0	5.2	5.0	5.0	4.8	5.1	-9.3	6.7	10.3	10.3
	进出口总额	11.5	8.3	-6.4	-7.4	-6.5	-4.2	-4.0	-0.7	1.7	2.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7	7.9	6.3	8.4	7.2	6.5	-20.4	-11.2	-4.6	0.5
广州	国内生产总值	6.2	6.2	7.5	7.1	6.9	6.8	-6.7	-2.7	1.0	2.7
	工业增加值	7.4	5.5	5.6	3.7	4.4	5.1	-19.6	-7.7	-0.8	2.6
	固定资产投资	9.1	8.2	19.1	24.8	21.1	16.5	-7.4	1.5	6.3	10.0
	进出口总额	-3.5	3.7	-7.6	-4.5	-4.5	-2.4	-5.1	-7.6	-1.4	-4.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8	7.6	7.7	8.2	8.2	7.8	-15.0	-10.4	-6.2	-3.5
深圳	国内生产总值	8.0	7.6	7.6	7.4	6.6	6.7	-6.6	0.1	2.6	3.1
	工业增加值	7.4	9.5	8.6	7.4	5.3	4.7	-13.7	-1.6	1.6	2.0
	固定资产投资	22	20.6	22.7	17.6	17.9	18.8	-16.1	7.8	11.4	8.2
	进出口总额	10.5	7.0	-4.3	-0.9	-1.8	-0.6	-11.7	-0.5	2.7	2.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4	7.6	7.5	7.7	6.8	6.7	-22.9	-14.8	-9.0	-5.2
天津	国内生产总值	3.4	3.6	4.5	4.6	4.6	4.8	-9.5	-3.9	0	1.5
	工业增加值	3.2	2.4	4.6	3.5	2.2	3.4	-16.0	-5.7	0.1	1.6
	固定资产投资	-17.3	-5.6	26.1	17.4	15.4	13.9	-14.8	-4.0	1.3	3.0
	进出口总额	15.5	8.5	-9.1	-12.8	-14.6		-8.0	-3.4	1.3	-0.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3	1.7	-2.6	5.8	4.3	1.9	-25.5	-21.7	-16.8	-15.1
重庆	国内生产总值	6.5	6.0	6.0	6.2	6.3	6.3	-6.5	0.8	2.6	3.9
	工业增加值	1.8	0.5	4.3	5.0	5.4	6.2	-10.6	1.0	4.4	5.8
	固定资产投资	5.5	7.0	6.6	6.1	5.5	5.7	-16.1	0.2	2.5	3.9
	进出口总额	19.3	18.7	21.9	16.5	12.3	11.0	-14.1	3.5	11.4	12.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1	8.7	8.1	8.9	8.6	8.7	-18.6	-7.2	-2.2	1.3
武汉	国内生产总值	8.2	8.0	8.4	8.1	7.8	7.4	-40.5	-19.5	-10.4	-4.7
	工业增加值	8.2	5.7	9.8	7.2	5.6	4.4	-39.7	-20.1	-11.9	-6.9
	固定资产投资	10.6	10.6	10.3	10.9	10.3	9.8	-81.6	-48.5	-28.1	-11.8
	进出口总额	5.2	10.9	15.5	7.5	7.0	13.7	-16.1	3.1	11.4	10.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5	10.5	9.1	9.0	9.0	8.9	-45.7	-34.4	-28.1	-2.3
成都	国内生产总值	8.2	8.0	8.0	8.2	8.1	7.8	-3.0	0.6	3.5	4.0
	工业增加值	8.0	8.5	8.3	8.0	7.7	7.8	-1.9	2.4	3.5	5.0
	固定资产投资	10.1	10.0	10.0	11.4	9.6	10.0	-7.2	4.1	7.8	9.9
	进出口总额	26.0	26.5	21.0	21.5	18.6	16.9	14.1	23.5	25.3	22.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1	10.0	8.7	10.0	9.7	9.9	-13.5	-7.7	-4.7	-2.3
青岛	国内生产总值	7.6	7.4	6.9	6.4	6.4	6.5	-7.1	0.1	2.2	3.7
	工业增加值	7.1	6.8	2.0	-0.2	-2.5	2.8	-8.8	1.1	4.6	5.5
	固定资产投资	6.9	7.9	6.3	7.5	15.3	21.6	2.7	4.0	1.9	3.2
	进出口总额	-4.6	5.7	14.7	17.2	12.2	11.2	-0.4	1.8	6.4	8.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2	10.0	8.1	8.2	7.9	8.1	-14.3	-9.16	-3.0	1.5

C 产业
政策
观察

01. 中央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

近日，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提出了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基本思路和主要举措，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力争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主要内容：

一是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控制化石能源总量，提高利用效能，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二是实施重点行业领域减污降碳行动，工业领域要推进绿色制造，建筑领域要提升节能标准，交通领域要加快形成绿色低碳运输方式。三是推动绿色低碳技术实现重大突破，抓紧部署低碳前沿技术研究，加快推广应用减污降碳技术，建立完善绿色低碳技术评估、交易体系和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四是完善绿色低碳政策和市场体系，完善能源“双控”制度，完善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价格、金融、土地、政府采购等政策，加快推进碳排放权交易，积极发展绿色金融。五是倡导绿色低碳生活，反对奢侈浪费，鼓励绿色出行，营造绿色低碳生活新时尚。六是提升生态碳汇能力，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发挥森林、草原、湿地、海洋、土壤、冻土的固碳作用，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七是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推进国际规则标准制定，建设绿色丝绸之路。

02. 中央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要求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到农业现代化与农村现代化一体设计、一并推进。主要内容：

一、目标任务。到2021年，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粮食播种面积保持稳定、产量达到1.3万亿斤以上，农民收入增长继续快于城镇居民，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到2025年，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农业基础设施现代化迈上新台阶，农村生活设施便利化初步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乡村建设行动取得明显成效。

二、乡村振兴同脱贫攻坚有效衔接。对摆脱贫困的县，从脱贫之日起设立5年过渡期，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实施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深化拓展消费帮扶。做好有组织劳务输出工作。统筹用好公益岗位，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进行就业援助。坚持和完善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等机制。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开展农村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实行分层分类帮扶。

三、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提升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打好种业翻身仗，坚决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强化现代农业科技和物质装备支撑，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推进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

四、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快推进村庄规划工作，加强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实

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全面促进农村消费，加快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强化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投入保障，深入推进农村改革。

03.中央规划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主要内容：

一、发展目标。到2035年，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现国际国内互联互通、全国主要城市立体畅达、县级节点有效覆盖，有力支撑“全国123出行交通圈”（都市区1小时通勤、城市群2小时通达、全国主要城市3小时覆盖）和“全球123快物流圈”（国内1天送达、周边国家2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3天送达）。交通基础设施质量、智能化与绿色化水平居世界前列。

二、具体规划。一是构建完善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到2035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体线网总规模合计70万公里左右。二是加快建设高效率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实体线网里程29万公里左右。三是建设多层级一体化国家综合交通枢纽系统，建设面向世界的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4大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四是完善面向全球的运输网络。

04.国务院推动落实《政府工作报告》

近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将《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38个方面44项重点工作分解到国务院部门和有关地方，要求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着力抓好落实。有关要求：

一、密切跟踪世界经济形势变化及对我国影响。科学把握国内经济运行同比和环比态势，深入分析新情况新问题，及时实施政策预调微调，尤其要做好促就业、稳物价等工作，稳定市场预期。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巩固经济稳定恢复基础。

二、抓紧已确定的财政、金融、就业等宏观政策落实。加快把扩大范围后的财政直达资金落到基层，突出用于保就业保民生保市场主体。各级政府要坚持过紧日子，保障基层运转支出。抓实抓细针对小微企业的减税降费政策特别是新的结构性减税举措落地。尽快实施提高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政策，缩短结算期限，让企业当年有感。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政府杠杆率要有所降低。引导金融机构抓紧出台具体措施，做到小微企业融资便利度有提高、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财政、金融等政策都要围绕增加就业协同发力。加强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促进和服务。发挥劳动力、人才、零工“三个市场”作用，拓展就业渠道。

三、分解细化重点工作。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推出涉企审批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费用等具体措施。加快下达和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转移支付、地方政府专项债等资金，加强对义务教育、基本医疗等领域补短板的支持。出台支持县乡基层教师培训和在职提升学历的政策。抓紧出台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扩大门诊医保报销和常见病药品报销范围等措施。完善税费减免等政策，支持社会力量发展社区养老、托幼生活服务业等。

四、加强对抓落实的督促检查。各地各部门要对照《政府工作报告》要求，尽快制定本

地区本部门实施方案，把各项工作往前赶。对跨领域跨部门跨地区事项，要加强协同配合。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05. 发展改革委促进风电和光伏发电行业有序发展

近日，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引导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促进风电和光伏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对风电和光伏发电等行业优先发放补贴和进一步加大信贷支持力度，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主要举措：

一、金融机构按照商业化原则与可再生能源企业协商展期或续贷。对短期偿付压力较大但未来有发展前景的可再生能源企业，金融机构可按照风险可控原则，在银企双方自主协商的基础上，根据项目实际和预期现金流，予以贷款展期、续贷或调整还款进度、期限等安排。

二、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自主发放补贴确权贷款。已纳入补贴清单的可再生能源项目所在企业，对已确权应收未收的财政补贴资金，可申请补贴确权贷款。金融机构以审核公布的补贴清单和企业应收未收补贴证明材料等为增信手段，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以企业已确权应收未收的财政补贴资金为上限自主确定贷款金额。申请贷款时，企业需提供确权证明等材料作为凭证和抵押依据。

06. 商务部加大出口信保支持力度

近日，商务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发挥出口信用保险作用 加快商务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对出口信保精准有效支持内外贸企业提出具体要求。主要内容：

一、促进外贸外资稳中提质方面。将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作为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的有力抓手，用足用好短期险政策工具，帮扶企业恢复活力、增强元气。保持出口信保短期险业务连续稳定，扩大内外资企业覆盖面，提供便捷高效理赔追偿服务。在风险可控前提下，积极保障企业出运前风险。支持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发展，支持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建设国际营销体系。加大对自贸试验区、自由贸易港、国家级经开区、边境（跨境）经济合作区、跨境电商综试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等域内企业的支持保障力度。研究探索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地区业务模式。

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方面。建立出口信保核心优质企业跟踪管理机制，加大高技术产品、电子信息、家电等行业支持力度，优化对工程机械、汽车等行业重点市场、龙头企业的支持措施。利用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等重点服务通信、新能源、船舶、轨道交通等行业，支持“一带一路”项目建设、对外承包工程转型升级和境外经贸合作区高质量发展，助力有实力、信誉好、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走出去”参与全球产业链重塑。利用海外投资保险等支持企业开展绿地投资和国际并购，支持海外仓等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形成全球物流网络体系。利用进口预付款保险等支持扩大能源资源类产品和其他紧缺原材料进口，支持产业链龙头企业和研发中心、关键零部件生产等。

三、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方面。创新出口信保产品组合，支持外贸企业拓展国内市场，支持国内流通企业、电商平台企业走国际化经营道路，对同时经营国内外市场的企业加强各险种协同支持。发挥国内贸易险对扩大内需、促进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的积极作用，支持企业

上下游渠道合作，合理确定费率水平，适度放宽投保准入门槛。加大产业链龙头企业和关键环节承保力度，支持出口产品转内销，为企业统筹开拓国内国际市场提供相应的出口信用保险和国内贸易险支持。

07. 银保监会规范商业银行互联网贷款

近日，银保监会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商业银行互联网贷款业务的通知》，推动进一步规范互联网贷款业务行为，细化审慎监管要求，切实防范金融风险。主要内容：

一、落实风险控制。要求商业银行强化风险控制主体责任，独立开展互联网贷款风险管理，自主完成对贷款风险评估和风险控制具有重要影响的风控环节，严禁将关键环节外包。

二、明确三项定量指标。出资比例，即商业银行与合作机构共同出资发放贷款，单笔贷款中合作方的出资比例不得低于30%；集中度指标，即商业银行与单一合作方发放的本行贷款余额不得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25%；限额指标，即商业银行与全部合作机构共同出资发放的互联网贷款余额，不得超过全部贷款余额的50%。

三、严控跨区域经营。明确地方法人银行不得跨注册地辖区开展互联网贷款业务。明确信托公司参照执行的具体规定。

08. 市场监管总局加强网络交易监管

近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台《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提出一系列规范交易行为、压实平台主体责任、保障消费者权益的具体制度规则，推动完善网络交易监管制度体系、净化网络交易空间、维护公平竞争的 network 交易秩序、营造安全放心网络消费环境。主要内容：

一、关于网络经营主体登记。对电子商务法规定的“便民劳务”和“零星小额”两类免于登记情形进行具体界定，即个人通过网络从事保洁、洗涤、缝纫、理发、搬家、配制钥匙、管道疏通、家具家电修理修配等依法无须取得许可的便民劳务，或者年交易额累计不超过10万元的依法无须进行登记。

二、关于网络交易新业态监管。对当前“社交电商”“直播带货”等网络交易活动中的经营者定位作出明确规定。网络社交、网络直播等网络服务提供者作为经营者同时提供网络经营场所、商品浏览、订单生成、在线支付等网络交易平台服务的，应当依法履行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的义务。通过上述网络交易平台服务开展网络交易活动的经营者，应当依法履行平台内经营者的义务。

三、关于针对压实平台责任。平台应当每半年向住所地省级市场监管部门报送平台内经营者身份信息。平台要对平台内的经营活动建立检查监控制度，并对违法行为及时处置和报告。平台不得干涉平台内经营者的自主经营，不得通过各种手段禁止或者限制平台内经营者自主选择多平台经营、自主选择快递物流等交易辅助服务提供者等。

四、关于针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经营者不得将搭售商品等选项设定为消费者默认同意，不得将消费者以往交易中选择的选项设定为消费者默认选择。要求自动展期、自动续费服务的经营者应当在消费者接受服务前以及展期、续费前五日，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由消费者自主选择等。